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LI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56)

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6月1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江蘇省無錫市金融一街8號4樓舉行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是否有修訂)本公司以下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30日的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2017年度董事會報告；
2. 2017年度監事會報告；
3. 2017年年度報告；
4. 2017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6. 2017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7. 2017年度監事薪酬方案；
8. 續聘2018年度核數師；
9. 2018年度證券自營業務規模；

特別決議案

10. 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的決議有效期；
11. 延長股東大會對董事會辦理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的授權有效期；

聽取有關報告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2017年度述職報告。

承董事會命
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姚志勇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
2018年4月30日

附註：

1. 為確定出席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15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將於2018年5月16日（星期三）至2018年6月15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於2018年5月16日（星期三）當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持有者應有資格出席2017年的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應於2018年5月15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相關股票連同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須一併送交本公司的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18年6月6日（星期三）當日名列本公司內資股名冊內的內資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

2.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如以投票方式表決）。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
3. 委任代表的文據須由股東或由股東以書面正式授權的受權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團體，則該文據須加蓋其印章，或由其董事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簽署的受權人簽署。
4. 代表委任表格須於香港時間2018年6月14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或送交本公司位於中國的總辦事處（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以授權書或其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則須於代表委任表格所述的相同時間交回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及有關持股的證明文件。本公司股東如委任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該授權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及由本公司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授權人士簽署的相關授權文據的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或本公司許可的其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文件。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及由股東或股東受權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6. 有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應填妥回條，並於2018年5月25日（星期五）前以書面方式透過專人送遞或郵寄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登記處（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位於中國的總辦事處（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7. 預期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有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須自行安排及承擔交通及住宿費用。
8. 本公司的H股股份登記處的名稱及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鋪

9 本公司的中國總部如下：

中國
江蘇省無錫市
金融一街8號9樓

聯絡人：林凡鈺女士
電話：0510-82833209

10.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如此行事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屬何情況而定），則只有排名首位者方有權表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東的排名次序而定。

截至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彭焰寶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姚志勇先生、華偉榮先生、周衛平先生、劉海林先生及張偉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清元女士、李柏熹先生及盧遠矚先生。